

证券代码：836605

证券简称：立达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黄海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新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周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我们审查：董事长黄海清先生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李新良先生、张浩先生、周哲先生、李萍女士的聘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人员的选举、聘任。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